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博特科”）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0年3月5日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军主持。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1	工业4.0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2020年1月8日	2020年12月31日
2	工业4.0智能装备研发项目	2020年7月8日	2020年12月31日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情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情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和《关于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